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pha Er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合寶豐年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6)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中小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合寶豐年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
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相應期間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8,489	46,750
銷售成本		<u>(37,005)</u>	<u>(36,682)</u>
毛利		11,484	10,068
其他收入及收益		289	31
分銷及銷售開支		(3,785)	(2,873)
行政開支		(3,292)	(4,330)
融資成本		<u>(444)</u>	<u>—</u>
除稅前溢利		4,252	2,896
所得稅開支	4	<u>(890)</u>	<u>(602)</u>
期內溢利	5	3,362	2,29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924</u>	<u>(731)</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924</u>	<u>(731)</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4,286</u></u>	<u><u>1,563</u></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6	<u><u>0.42</u></u>	<u><u>0.29</u></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6,969	26,558	17,429	6,529	1,944	45,433	104,862
期內溢利	-	-	-	-	-	3,362	3,36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924	-	92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924	3,362	4,286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u>6,969</u>	<u>26,558</u>	<u>17,429</u>	<u>6,529</u>	<u>2,868</u>	<u>48,795</u>	<u>109,148</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6,969	26,558	17,429	4,866	1,008	33,452	90,282
期內溢利	-	-	-	-	-	2,294	2,29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731)	-	(73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731)	2,294	1,563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u>6,969</u>	<u>26,558</u>	<u>17,429</u>	<u>4,866</u>	<u>277</u>	<u>35,746</u>	<u>91,845</u>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業績附註

1. 一般資料

合寶豐年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Nonton Limited(「Nonton」)，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李景新先生(「李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161號德勝廣場19樓1902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充氣產品及相關附屬品。

載入本集團各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內的項目使用各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湊整至千位，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大部分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為基地。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的會計政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本集團於本期內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派及表現評估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據此，本集團已釐定經營分部僅有一個，即製造及銷售充氣產品及相關附屬品。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的經營分部，故概無呈報分部資料作進一步的分析。

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的收入		
— 銷售充氣產品及相關附屬品	48,056	46,750
— 分包工作收入	433	—
	<u>48,489</u>	<u>46,750</u>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外部客戶收入地理位置資料。收入地理位置乃根據客戶地點而定。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中國	11,071	1,812
— 歐洲	10,597	13,470
— 澳洲及大洋洲	—	605
— 北美洲	3,724	4,093
— 亞洲	23,082	26,351
— 中南美洲	15	419
— 非洲	—	—
	<u>48,489</u>	<u>46,750</u>

4. 所得稅開支

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409	491
中國企業所得稅	395	50
遞延稅項	86	61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總額	<u>890</u>	<u>602</u>

本集團均須按16.5%之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兩個年度內，除非優惠稅率適用，否則中國附屬公司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在中山區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註冊為高新技術企業，於3年期間可享受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內的現行稅率計算。

5.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7,005	36,6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2	422
使用權資產折舊	832	—
無形資產攤銷	26	2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1)	863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	1,374
短期租賃開支	3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630	8,530
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0	782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9,000</u>	<u>9,312</u>

6. 每股盈利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3,362</u>	<u>2,294</u>
	<i>千股</i>	<i>千股</i>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u>	<u>800,000</u>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概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已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充氣產品及相關附屬品。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成立，於設計、製造及營銷高質量充氣遊樂產品及其他充氣產品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本集團於廣東省中山市東城工業園的生產基地製造其產品。本集團致力於對其所有產品實行高質量標準，並於生產過程遵循嚴格質量控制程序。透過多年營銷及推廣努力，充銷產品已以若干品牌廣泛銷售於不同海外市場。

為支持新產品的擴展及本集團的長期及穩定的企業發展，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成立其電子生產部，並於第四季度開發及推出了新一代配套充氣產品的電子互動聲光電系統。為更好利用電子生產部的生產能力，自二零一九年以來，本集團積極開拓電子產品的業務，並已接獲電子太陽能產品的生產訂單。儘管二零一九年電子太陽能產品的銷售收入佔比例不多，期內電子太陽能產品的銷售收入有顯著增長至約人民幣7,069,000元，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4.6%。本集團預計電子生產部的增長將為二零二零年的銷售增長及利潤提供支持。

儘管於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疫症影響了本集團的生產能力，本集團期內的總收入仍然約達人民幣48,489,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的人民幣46,75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739,000元或3.7%。期內利潤約為人民幣3,362,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068,000元或46.6%。

為滿足產能需求並降低生產成本，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在廣東省河源市建立新工廠，並於二零二零年三月開始試產。展望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預計將保持穩定，而新開發的產品將逐漸進入成熟階段。同時，預計河源市的新工廠(已於三月開始生產)將為提高本集團的生產能力及毛利率作出貢獻。

受全球公共衛生意識整體上升所推動，紡黏熔噴複合（「SMS」）無紡布（生產外科口罩的核心材料）的需求日漸增加，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訂立購買協議，訂購一條SMS無紡布生產線，通過利用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中山市潤和分子材料製造有限公司的現有工廠、配套設施及管理團隊，以生產醫療及保健用無紡布，並計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開始生產紡黏布，及於二零二一年一月開始生產熔噴布。屆時，此生產線除可以生產符合醫療標準的三層SMS口罩紡布外，亦可以生產用途廣泛的各種無紡布。結合本集團於開發及生產終端產品方面的優勢，董事相信，該項投資將擴闊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從長遠來看也將為本集團帶來豐厚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期內收入為約人民幣48,489,000元，相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739,000元或3.7%（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6,750,000元）。於期內來自銷售帶風機的充氣遊樂產品的收入為約人民幣38,552,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5,274,000元），比較相應期間減少約人民幣6,722,000元或14.8%，佔本集團總收入約79.5%（二零一九年：96.8%）；期內來自銷售其他充氣產品的收入為約人民幣1,181,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55,000元），比較相應期間增加約人民幣926,000元或263.1%，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4%（二零一九年：0.6%）；期內來自銷售電子太陽能產品的收入為約人民幣7,069,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3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631,000元或1,413.9%，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4.6%（二零一九年：0.9%）；期內來自銷售充氣產品相關附屬品及分包工作的收入為約人民幣1,68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783,000元），增加約人民幣904,000元或115.5%，佔本集團總收入約3.5%（二零一九年：1.7%）。

於期內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分析載列於未經審核簡明財務業績附註3。

銷售成本

期內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九年相應期間約人民幣36,682,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23,000元或0.9%至約人民幣37,005,000元，與收益增加基本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1,484,000元，比較相應期間增加約人民幣1,416,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0,068,000元)。期內毛利率約為23.7%，比較相應期間小幅增加約2.2%(二零一九年：21.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期內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為約人民幣289,000元，比較相應期間增加約人民幣25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1,000元)。增加乃主要由於(i)自中國政府獲得的補助金及津貼增加約人民幣186,000元；(ii)匯兌收益增加約人民幣51,000元；及(iii)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4,000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期內分銷及銷售開支總額為約人民幣3,78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873,000元)，比較二零一九年相應期間增加約人民幣912,000元或31.7%。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增加支出約人民幣567,000元的運輸及交通費用開支以及約人民幣460,000元的佣金及售後服務開支，部分被其他分銷及銷售開支減少約人民幣79,000元所抵銷。

行政開支

期內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3,292,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330,000元)，比較二零一九年相應期間減少人民幣1,038,000元或24.0%。減少主要由於匯兌虧損比較相應期間減少約人民幣863,000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期內錄得租賃負債利息約人民幣444,000元(二零一九年：無)。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約為人民幣3,362,000元，比較相應期間增加約人民幣1,068,000元或46.6%(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294,000元)。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於期內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或GEM上市規則第23.07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之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附註2)
李建基先生(附註1)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72,244,000	21.53%

附註：

- (1) 李建基先生（「李建基先生」）實益擁有Blink Wishes Limited全部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李建基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Blink Wishes Limited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有關百分比乃按於本公告日期之8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交易必守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及其他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聯交所網站備存之公開記錄及本公司保存之記錄，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附註4)
Nonto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27,756,000	53.47%
李景新先生 (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27,756,000	53.47%
翟麗紅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427,756,000	53.47%
Blink Wish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72,244,000	21.53%
羅小玲女士 (附註3)	配偶權益	172,244,000	21.53%

附註：

- (1) 李景新先生(「李先生」)實益擁有Nonton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李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Nonton Limited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翟麗紅女士(「翟女士」)為李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翟女士被視為於李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羅小玲女士(「羅女士」)為李建基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女士被視為於李建基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有關百分比乃按於本公告日期之8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其他人士或法團(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向其提供額外獎勵及／或使本集團能夠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有價值的最佳人選。

自其獲採納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期內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其他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本集團合規顧問富比資本有限公司（「合規顧問」）確認，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概無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有關且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集團的權益。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採納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於期內，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期內，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以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以及企管守則守則條文C.3.3及C.3.7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現時由本公司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何顯聰先生為主席。其他成員為事毛國華先生及劉澤星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

期內未經審核簡明財務業績尚未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合寶豐年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小冬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小冬先生及肖健生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毛國華先生、劉澤星先生及何顯聰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alpha-era.co刊載。